

1999年新会计法学习资料及会计考试参考用书

1999年新

会计法

李建国 贾文莲 主编

理解与应用

经济日报出版社

【1999年新会计法学习资料及会计考试参考用书】

1999年 新会计法理解与应用

本书编委会

顾问 吴天元

主编 李建国 (全国人大法工委经济法室)
贾文莲 (会计学高级讲师)

撰稿人 李建国 贾文莲
曾会萍 张园林
姚茂生

经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99年新会计法理解与应用/李建国等主编. —北京:
经济日报出版社, 1999. 11

ISBN 7-80127-646-9

I. 19… II. 李… III. 会计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2.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68589 号

1999 年新会计法理解与应用

作 者	李建国 贾文莲(主编)
责任编辑	雷 伟
责任校对	
出版发行	经济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东街 2 号 邮编 100054
总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仰山印刷厂
规 格	850×1168 大 32 开
字 数	300 千字
版 次	1999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第 1 次印刷
印 张	15.25 印张
印 数	1 10000 册

ISBN 7-80127-646-9/F · 169

定价:28.00 元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会计立法的目的

- 一、规范会计行为
- 二、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 三、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 四、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二十四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于1999年10月31日修订通过，现将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公布，自2000年7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江泽民
1999年10月31日

本书导读

1999年10月31日闭会的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经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这是加强我国会计法制建设，促进会计工作更好地为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服务的重要措施。

为了宣传、贯彻、学习新《会计法》基本精神，财政部部分老同志、全国人大法工委部分青年学者以及北京市部分会计学教学专家共同撰写了这本《1999年新会计法理解与应用》。

本书对新《会计法》条文作了逐条释义，根据新《会计法》精神编写了会计人员操作实务说明，又考虑到会计人员考试的需要，编写了一定数量的会计学基础习题与解答。应该说，本书为广大财贸实务工作者、法律工作者、会计工作者特别是初学会计或要求考试取得会计证的学习者提供了一本简单实用的宣传、学习、考试参考读物。

序一

我国会计法实施的基本情况回顾

一、会计法实施以来的主要成效

1985年1月21日，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自同年5月1日起施行。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作出《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会计法制定以来，在加强会计工作，发挥会计职能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具体表现在：

1. 强化了对社会各单位的会计工作管理。会计法修订后，将原实施范围由“国营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军队”扩大到“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和其他组织”，使全社会各独立核算单位都置于会计法的调整范围之内，为财政部门、业务主管部门管理全社会会计工作提供了重要法律依据。根据会计法的规定，各级财政部门、业务主管部门普遍重视对包括国有单位会计工作在内的各单位会计工作的管理。通过采取一系列管理措施，国有单位的会计工作进一步加强，非国有单位的会计工作也有所改善；会计工作通过会计核算和提供会计信息，积极参与经营管理，为国家税收提供税基依据，为宏观调控服务。

2. 会计工作日益受到重视。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和市场经济的发展，企业和其他单位日益重视强化内部管理，发挥

会计的职能作用。许多单位的会计人员努力履行会计法赋予的职责，在做好记账、算账、报账工作的同时，积极参与经营管理和决策，当好领导的参谋和助手，在加强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3. 会计人员的社会地位显著提高。会计法修订后，一些地区根据会计法的规定，定期对认真执法、做出显著成绩的会计机构、会计人员进行表彰奖励，对先进事迹进行广泛宣传；一些地区进行了会计人员管理体制改革的试点，赋予会计人员独立的监督地位更好地保证会计人员依法行使职权。通过上述措施，会计人员的社会地位逐步提高，调动了广大会计人员做好本职工作的积极性，广大会计人员兢兢业业，在会计工作岗位上做出了许多贡献。

4. 会计工作法制化进程进一步加快。1993年以来，围绕贯彻实施会计法，我国对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会计制度进行了重大改革，并对会计基础工作、会计档案管理、代理记账、在职会计人员培训、会计证管理、会计电算化等问题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基本实现了会计工作有法可依；一些地方人大、政府部门也根据当地会计工作实际，制定了地方性会计法规、规章，如湖北、四川、浙江、河北、云南、天津、深圳等地分别制定了会计法实施办法、会计条例、总会计师条例实施办法；湖北、河北等地财政部门会同人大、政府法制部门定期组织会计法执行情况检查。1997年10月实施的新刑法，将公司提供虚假会计信息、打击报复会计人员问题列入刑事处罚范围，对保证会计法的贯彻实施起到重要作用。

二、会计法实施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由于会计监督机制不健全、对会计工作的违法干预或施加

不正当影响、法制观念淡薄、经济行为不规范、单位内部管理失控以及会计法自身的约束力不够等多方面的原因，在当前会计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是：

1. 假账泛滥。会计信息失真问题日益严重。一些单位为了小团体利益，在会计数据上做文章，假账真算，真账假算，造成账实不符，虚盈实亏或虚亏实盈，以达到转移国家资产、偷逃税收、粉饰业绩等非法目的。这一问题已经成为较为普遍的社会现象。1996年，根据国务院部署组织了会计工作秩序整顿，在重点检查的83.9万个单位中，有16.3%的单位存在会计信息失真问题，其中：国有企业主要表现为采取调节收入、费用等手段虚增利润表现为虚减收入、利润和虚增费用，占同类单位违纪户数的22.8%。

2. 单位负责人违法干预会计工作。不少单位负责人把“关心”、“重视”会计工作用在违法乱纪上，指使、强令会计人员篡改会数据，以谋取私利或小团体利益；一些地方和部门的领导人也指使、暗示下属单位填报虚假会计报表，以达到粉饰领导政绩的目的。

3. 会计人员的执法环境差，会计监督弱化。会计人员是单位负责人领导下的工作人员，其经济利益直接由单位负责人所掌握和决定，会计人员无法真正行使监督职权。如果会计人员坚持原则，往往会受到单位负责人和其他方面的阻挠、刁难甚至打击报复，由于打击报复会计人员的问题往往手法隐蔽，且多有冠冕堂皇的理由，处理起来很费周折，政府部门也没有行之有效的措施保障会计人员依法行使职权，许多问题不了了之，严重挫伤了会计人员严格执法的积极性；也有些单位的会计人员受个人利益驱使，放弃职守，或者知情不举、共同作弊，或者监守自盗、以身试法。

4. 会计基础工作和内部控制制度薄弱。一些应当建账的单位不建账或账目混乱,不按制度规定设置会计科目、使用凭证和账簿、编制会计报表等。在整顿会计工作秩序组织重点检查的 83.9 万个单位中,会计基础工作方面存在问题的占 16.2%,私营企业、乡镇企业、农村经济组织和个体工商户较为突出,约占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总户数的 53.1%;农村经济组织“包包账”、“捆捆账”现象比较普遍。一些单位内部管理混乱,财务收支失控,私设“小金库”,账外设账,单位负责人滥用职权、以权谋私。

5. 违法违纪手段比较隐蔽、不断变化。从调查情况和掌握的典型案例看,会计工作中的大量违法违纪问题,其手段十分明显,监督部门稍加检查即能发现;但也有不少单位的作假手段隐蔽,作假技术也在变化,如利用关联方交易,利用外购业务,地区、部门联系造假账以骗取股民资金、虚构政绩等,增加了监督难度。

6. 会计工作中有法不依、违法不穷的现象比较严重。对会计工作中数据失真、监督不力、违法违纪等问题追究法律责任的比较少,许多问题只是调账或轻微罚款了事,甚至不了了之,严重影响了会计法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三、会计法需要进一步修改和完善

会计法对规范和加强会计工作,促进会计工作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随着改革的深化、开放的扩大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会计法已经难以适应形势的变化和国家加强宏观经济调控的要求。主要表现在:

1. 对造假账、提供虚假会计资料行为约束力不够。会计法对建账程序和要求的规定比较原则,对不建账、造假账、提供

虚假会计资料等违法行为的处罚措施不够明确具体。

2. 对单位负责人的会计工作责任不明确。虽然会计法规定单位负责人要对本单位会计资料的合法、真实、准确、完整负责,但对单位负责人违反这一规定应如何处罚没有作了具体规定,使法律赋予单位负责人对会计工作的责任难以落实。在实际工作中,许多造假账、提供虚假会计资料行为是单位负责人指使和违法干预的结果。会计法应对单位负责人的上述行为有所约束。

3. 会计人员的监督职权在实际工作中难于行使,坚持原则的会计人员容易受到单位负责人的打击报复,法律和有关管理部门应当为会计人员依法行使监督职权提供更为有力的保护措施。

4. 法律责任的规定比较原则,会计法的适应范围包括国有单位和非国有单位,而法律责任中关于行政处分的规定在非国有单位无法实施。

鉴于上述情况和问题,为了更加严格地规范会计行为,切实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加强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亟需对会计法进行修改完善,强化单位负责人对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会计信息)质量的责任;强调依法建账,进一步完善记账规则;进一步完善和强化外部会计监督、政府监督和社会监督;加强对会计人员的从业资格管理;进一步明确法律责任,等等。

序二

依照新《会计法》规范会计工作

1999 年 10 月 31 日闭会的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经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这是加强我国会计法制建设，促进会计工作更好地为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服务的重要措施。

经济越发展，会计越重要。这是为我国经济和会计事业 50 年的发展历程所证明了的基本经验。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已初步建立起与市场经济发展相适应，与国际惯例相协调的国家统一会计制度，会计工作在经济管理中的作用也愈发重要。但当前会计工作中也存在一些突出的问题，如假账泛滥、信息失真、秩序混乱等等，严重影响了社会经济秩序和会计职能作用的发挥。因此，修订和完善《会计法》，依法规范会计工作，惩治违法违纪行为，是推动我国经济健康有序发展的客观要求。

修订后的《会计法》，进一步明确了依法建账的基本要求，完善了记账规则和会计监督制度，强化了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真实性、完整性的责任，加大了对会计违法违纪行为的惩治力度。作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法律之一，《会计法》的修订和发布，对规范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都将产生重要的影响。

随着经济活动的不断开展，会计行为是否规范，会计信息

质量是否可靠，已影响到社会经济秩序和人们的日常生活。因此，要广泛宣传《会计法》的基本精神，宣传依法做好会计工作的重要性，在社会上形成重视会计管理、支持会计工作的良好氛围，促进会计工作依法进行。

单位负责人要切实履行《会计法》赋予的职责。《会计法》第四条规定，“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的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单位负责人应当认真监督有关部门加强规章制度建设和会计基础管理，健全内部会计监督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支持会计人员依法履行职能，保证会计工作的规范有序和会计资料的真实、完整。

会计人员应当认真贯彻《会计法》，依法做好会计工作。会计人员是会计工作的具体承担者，要将《会计法》的各项规定体现在实际工作中；不仅要做好法定范围内的工作，还要注意向单位的其他人员、尤其是单位负责人宣传解释《会计法》以及有关财经制度，取得有关方面对会计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对不合格或违反法规定的收支，应当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予以制止纠正。

各级财政部门要不断完善会计制度，指导和督促各单位依法建账和对外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信息，同时要定期组织对各单位会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依法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目
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四号）
1	本书导读
1	序一 我国《会计法》实施的基本情况回顾
6	序二 依照新《会计法》规范会计工作
1	第一篇 1999 年《会计法》条文释义
3	第一章 总则
36	第二章 会计核算
88	第三章 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特别规定
111	第四章 会计监督
147	第五章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
168	第六章 会计责任
182	第七章 附则
189	附录 1 财政部副部长张佑才就修订《会计法》 有关问题答读者问
191	□全国人大为什么要再次修订《会计法》？

192	☐ 为什么《会计法》规定单位负责人为会计责任主体?
192	☐ 《会计法》对会计记账规则作了那些完善性修订?
193	☐ 修订后的《会计法》为什么在 2000 年 7 月 1 日才实施?
195	第二篇 1999 年《会计法》名词解释
207	第三篇 会计学基础问答
235	第四篇 会计账务处理 (或会计核算原理)
237	第一章 会计核算工作步骤
237	第二章 对合理会计核算组织程序的要求
238	第三章 记账凭证核算程序
239	第四章 科目汇总表核算程序
259	第五章 汇总记账凭证核算程序
281	第五篇 会计报表知识
283	第一章 工业企业会计科目表和会计报表格式

289	第二章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科目表和会计报表格式
295	第三章	施工企业会计科目表和会计报表格式
302	第四章	现金流量表
313	第六篇	会计学基础习题与解答
315	第一章	总论
320		习题参考答案
322	第二章	会计等式、会计科目和账户
330		习题参考答案
333	第三章	复式记账
341		习题参考答案
345	第四章	账户与复式记账法的应用
362		习题参考答案
374	第五章	账户的分类
379		习题参考答案
381	第六章	会计凭证
390		习题参考答案
393	第七章	账簿
401		习题参考答案
404	第八章	账户处理程序

409	习题参考答案
410	第九章 财产清查
417	习题参考答案
420	第十章 会计报表
425	习题参考答案
427	第十一章 综合实务
442	习题参考答案
449	附录 2 2000 年会计考试须知
457	附录 3 《会计法》修订草案说明
468	后记